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第四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第四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成员如下：

1、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钱炳炯

非独立董事：钱炳炯、季永聪、岑腾云、王雪洲、胡绍水、姚水根

独立董事：曾佳、鲁爱民、丁茂国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要求，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2024年3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成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钱炳炯担任主任委员，成员为曾佳、姚水根、岑腾云、胡绍水；

审计委员会：鲁爱民担任主任委员，成员为丁茂国、钱炳炯；

提名委员会：曾佳担任主任委员，成员为丁茂国、季永聪；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丁茂国担任主任委员，成员为鲁爱民、王雪洲；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2名，具体成员如下：

监事会主席：曾金南

非职工代表监事：曾金南

职工代表监事：沈俞涛、翁强民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要求。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2024年3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表聘任情况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如下：

1、**总经理：**季永聪先生

2、**副总经理：**岑腾云先生、王雪洲先生、胡绍水先生、徐明先生、董刘君先生

3、**财务总监：**周琴女士

4、**董事会秘书：**王雪洲先生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人员中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岗位胜任能力等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上述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雪洲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1-87203681

传真：0571-87203680

电子邮箱：seckdm@163.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蒿山头47号山科智慧园B座

邮编：311115

五、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不存在董事、监事离任情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董事、第三届监事会的监事均继续连任。

特此公告。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季永聪**，男，汉族，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起就职于杭州天利咨询工程服务公司、杭州天丽科技有限公司；2001年1月至2015年6月，历任山科有限市场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担任山科智能董事、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季永聪先生持有公司股票6,528,444股，通过杭州晟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61,155股；通过杭州晟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49,286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和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岑腾云**，男，汉族，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8月至2004年5月，担任宁波工程学院讲师；2003年6月至2015年6月，担任山科有限副总经理；2008年4月至2012年12月，担任西安山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6月至2015年7月，担任杭州杜科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担任山科智能董事、副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岑腾云先生持有公司股票7,737,429股，通过杭州晟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356,372股；通过杭州晟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31,405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和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王雪洲**，男，汉族，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毕业，本科学历，工程师。1993年7月至1997年9月，担任浙江

大学图灵计算机系统工程公司部门经理；1997年9月至2000年11月，担任杭州百汇计算机有限公司副经理；2000年11月至2010年1月，担任浙江图灵软件技术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2月至2014年12月，担任合肥山科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5年6月，担任山科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担任山科智能董事、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

截止公告日，王雪洲先生持有公司股票5,855,302股，通过杭州晟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398,830股；通过杭州晟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12,563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和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胡绍水**，男，汉族，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西农业大学计算机及应用大专学历。1997年2月至2000年8月，历任杭州天利咨询工程服务公司、杭州天丽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0年8月至2015年6月，历任山科有限工程部部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担任山科智能董事、副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胡绍水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771,636股，通过杭州晟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373,707股；杭州晟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56,527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和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徐明**，男，汉族，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电子工程本科学历。2000年6月至2000年12月，担任杭州天丽科技

有限公司工程师；2001年1月至2003年8月任杭州山科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市场部主管，2003年9月至2008年12月任杭州山科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市场部副经理，2009年1月至2013年5月任杭州山科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13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徐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59,000股，通过杭州晟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144,835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和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董刘君**，男，汉族，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计量学院计算网络与通讯本科学历。2000年12月至2015年6月日任杭州山科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营销中心业务经理；2015年6月至2018年2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12月至今，任天津沃威水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董刘君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05,699股，通过杭州晟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138,429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和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周琴**，女，汉族，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01年7月至2006年12月，就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

高级项目经理；2007年1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任总监助理；2014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截止公告日，周琴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113,054 股，通过杭州晟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113,054 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和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